申請工廠改善計畫應檢附書件一覽表(110.04.19)

項次	檢核欄	書件名稱	説明
1		工廠改善計畫書	
2		納管通知函	
3		最近3個月內土地登記簿謄本 (第一類地號全部)	
4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如為都市計畫範圍內之土地,本項應檢附
5		最近3個月內地籍圖謄本	比例尺不小於 1/1200
6		殿地位置 圖	
7		土地使用現況配置圖	
8		土地清冊	
9		現場照片	彩色照片並加註圖說,照片包含以下: (1)廠區外:工廠門牌照、工廠出入口照、工廠 建築物前後左右外觀照。 (2)廠區內:含機器設備全景照(由外往內,由內 往外)、原料、產品、機器設備等。
10		建築物配置平面圖	應經建築師、測量技師或其他與測量相關專業 技師簽證或取得政府機關核定文件。 如領有使用執照者,併附使用執照。
11		建築物面積計算表	得與建築物配置平面圖合併繪製。
12		機器設備配置圖	1. 需加註使用電力容量、熱能。 2. 得與建築物配置平面圖合併繪製。
13		主要產品製造流程圖	 1. 含製程說明、各作業階段描述及使用之原物料、機器設備等 2. 低污染事業之認定文件。
14		建築物或廠地非自有者,檢附所 有權人同意書或租賃契約、土地 及建物所有權人身分證影本	如建築物或廠地屬公有者,檢附申請人與公 有不動產管理機關訂定之公有不動產合法使 用(限建築使用)權利證明文件。
15		其他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文件	
16		委託書及受託人身分證影本	非工廠負責人親自辦理應檢附。

※注意事項:

- 1. 各項申請書件之紙張大小,以 A4 尺寸為原則。
- 2. 檢附之書件如為影本均應加蓋工廠及工廠負責人印章。
- 3. 書件份數原則上為 6 份。
- 4. 文件排列先後順序為:工廠改善計畫內容-項次 1、附錄-應檢附書件項次 2-15。